

“绑定”身份证一人一号,籍随人走,终身不变

9月1日起中小小学生学籍号“终身制”

转学、升级、毕业等成长记录全部信息化管理

成了一辈子的事
学籍号

今年9月1日起,我国将建立全国统一的学籍信息管理制度,实行全国学生“一人一号”,全国统一编码,终身使用。该系统将于年内全部建成,并实现全国联网运行,为每名小学生建立电子学籍档案。届时,全国每名小学生都将拥有一个终身使用的学籍编码,从小学一直沿用至研究生教育乃至继续教育,并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学生转学、升学等动态跟踪管理。记者昨日从省教育厅获悉,我省已在今年5月末启动中小学在校生学籍信息数据采集,目前,首次信息采集工作已全部完成,信息基本录入完毕,正在进行信息校对及修改。 郑州晚报记者 张竞映 实习生 张哲

全面记录学生的成长

昨天上午,教育部公布历时三年制定完成的《中小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并从9月1日起实施。据悉,这是第一部全国性的中小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将推动解决随迁子女就读、营养餐和校车管理等一系列的教育热点、难点问题。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副司长杜柯伟表示,今后每个学生在全国将有一个唯一的学籍号,并将跟随其终生,在电子学籍系统环境下,学籍造假很困难。

按照教育部政策,今年秋季开学,新生入校后,学校就要为其建立学籍,通过电子学籍系统申请学籍号,以学生身份证号为基础进行统一编码,为确保唯一性,全国范围内一人一号,籍随人走,终身不变。

学籍管理将全面记录学生的成长,除了学籍基础信息外,综合素质发展报告、体质健康测试、预防接种信

息、在校期间奖励、享受资助信息等也是学籍档案主要内容。另外,针对转学、休学等变动均有处理办法。

学生没吃到“营养餐”都能查

据了解,全国中小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2010年启动建设,目的就是为每名小学生建立全国唯一的电子学籍档案,按照部署,9月底前将完成全部学生数据的采集,10月底前所有数据进入国家系统,建成的学籍数据库将涵盖全国2亿多中小小学生。

学生学籍号是学籍信息的核心要素,以学生居民身份证号为基础,从幼儿园入园或小学入学初次采集学籍信息后开始使用,学生进入更高年级或更高教育阶段时,其学籍档案基本信息均采用第一次采集的数据信息,学籍号生成规则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制定。

学籍系统一期将建设五级应用系统中的核心学籍管理和营养餐管

理功能,有关管理人员通过系统可以清楚地知道某一个孩子某天有没有吃到国家补助的“营养餐”,吃的是是什么。二期还将加入校车管理等功能。

中小小学生学籍系统将学前教育、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阶段的学籍系统对接,同时也将与公安部身份认证信息管理系统、税务社保等部门信息系统、出入境管理信息系统、国家人口基础数据库等进行数据对接,提高数据准确性和实效性。

我省数据首次采集已全部完成

据悉,今年5月末,我省已启动中小小学生学籍信息数据采集,小学录入6856518人,初中录入2165351人,高中录入878012人,信息基本录入完毕,正在进行学生信息校对和修改,9月1日能够顺利投入使用。

“减负令”愿学生负担真能减



新学期开学前
教育部十条“减负令”征求意见
**小学生不留作业
三年级前不统考**

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后,要严格按照课程标准从“零起点”开展教学;小学不留书面家庭作业;一至三年级不举行任何形式的统一考试……尽管国家三令五申为学生“减负”,但是,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问题仍然比较严重。教育部昨日出台专门针对小学生减负的新规,即日起至8月29日,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意见或者建议可通过3种方式提出:电子邮件:xiaoguanchu@moe.edu.cn;自动传真:010-66097346,010-66097809;邮递信件:北京(100816),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学校管理处。

减负十规定征求你意见

- 一、阳光入学。各地要在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同时,严格实行免试就近入学,招生不依据任何证书和考级证明。积极推行统一的网上报名招生。
 - 二、均衡编班。按照随机方式对学生和教师实行均衡编班。严禁以各种名目分重点班和非重点班。
 - 三、“零起点”教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后,要严格按照课程标准从“零起点”开展教学。
 - 四、不留作业。小学不留书面式家庭作业,可布置一些适合小学生特点的体验式作业。
 - 五、规范考试。一至三年级不举行任何形式的统一考试;从四年级开始,除语文、数学、外语每学期可举行1次全校统一考试外,不得安排其他任何统考。
 - 六、等级评价。实行“等级加评语”的评价方式,全面取消百分制,避免分分计较。
 - 七、一科一辅。教辅材料购买遵循“一科一辅”和自愿原则。
 - 八、严禁违规补课。
 - 九、每天锻炼1小时。
 - 十、强化督察。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对减负工作定期开展专项督导检查,每学期公布督导报告。
- 郑州晚报记者 张竞映 实习生 张哲

郑州、焦作、许昌三市先行试点 中小学教师评职称 论文不再必备 不再把辅导学生参加竞赛获奖作为业绩条件

论文不再那么必要
评职称

班主任、辅导员等学生管理工作作为必备经历和重要的业绩条件,同时,申报副高级和以下职称人员论文不再作为必备条件……一系列新的评价标准将中小学教师的职称评定引向更为理性和有效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方向。昨日,省人社厅召开全省职称会议部署职称改革工作,包括郑州在内的改革试点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标准今年将进行重大调整,明年全省推行。 郑州晚报记者 辛晓青 实习生 赵玉龙

明年全省推行

据介绍,郑州、焦作、许昌三市已经就中小学教师职称改革开始了试点,今年,按照国家人社部的安排,我省将继续在郑州、焦作、许昌和省教育厅直属学校进行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

针对2012年试点情况,对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标准进行了修改完善,新的评价标准将在试点市进行试用,明年将在全省推行。

“教好课、育好人”成职称导向

首先是要引导教师立足课堂教好课,把“课”作为首要条件,要求具备规范组织的优质课、示范课和观摩课。同时,对于实际讲课能力强的老教师如果在评委会组织的讲课答辩中被评为优秀等次也可视为符合要求。

引导教师育好人,加强学生管理,把班主任、辅导员等学生管理工作作为必备经历和重要的业绩条件。

另外,还要引导教师做专家型教师,多做一些对教育教学工作有益的研究,积极实施素质教育,发展学生特长,重视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促

进学生全面发展。

不唯“论文”

职称评定中的论文现象已经成为一种“怪象”,此次中小学教师职称改革进行了大胆尝试。新的评价标准最主要的变化之一是针对职称评审中论文要求过多、过滥的现象,对申报副高级和以下职称人员论文不再作为必备条件,而是在工作经历要求中引导教师多进行教学反思,通过反思对自己的教学经验进行提升,更好地指导实际教学工作。

不比“竞赛”

鉴于国家对义务教育阶段不提倡学科竞赛,且各学科之间不平衡,新的评价标准不再把辅导学生参加竞赛获奖作为业绩条件。引导教师的教育教学工作要面向全体学生,而不是把注意力过多地集中在个别尖子生、超常生身上。

教师、教管、教研区别对待

新的评价标准对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和教研人员区分,对兼课和兼任教学管理的人员申报身

份进行明确,课时量符合要求的按一线教师申报,课时不足的按同级教研员申报。

对校(园)长单独制定评审条件,对校(园)长的评价不只体现在教学能力上,更多地体现在教学管理和办学效果上,体现培养和造就教育家的导向。

少先队辅导员也可评职称

自2013年起,在我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中增设“少先队活动”专业,中小少先队辅导员可以申报“少先队活动”专业职称,其从事少先队工作的工作量和取得的工作业绩与中小学教师在教学方面的工作量和取得的工作业绩同等对待。在新修订的评价标准中,把共青团、少先队辅导员工作作为重要业绩条件。

阳澄湖大闸蟹
秋风起,蟹脚痒,来自江苏阳澄湖上榜品牌——**兵凌牌大闸蟹**即将上市,礼券热卖中!
郑州:丰产路与中州大道向西50米多之彩市场1号 13526629331
专卖:嵩山南路亚星茶城南区129号“怡和居”销售热线:1383838921

双博公务员培训
电话:0371-66935585、66935595